附件4：

**工作经历（同意报考）证明**

花溪区公开招聘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：

兹有 同志，身份证号码： ，为我单位**正式□/临时□**职工，该同志从 年 月至

年 月在我单位 （部门）从事 （岗位）工作。经研究，同意其报考贵阳市花溪区2021年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。

特此证明。

所在单位意见（公章） 人事主管部门意见（公章）

2021年 月 日 2021年 月 日

（注明：进入资格复审阶段提供。）